

刻入生命的家书

■曹 展

岁月有情

那是1976年的冬天,北方的风刮得紧,车站却挤满了送行的人。我穿着一身崭新的军装,背着打得方方正正的背包。母亲红着眼眶,一遍遍地整理着我那本已齐整的衣领,嘴里絮絮叨叨地叮嘱冷了要添衣、饿了要吃饱。父亲却只是站在一旁,沉默地看着我。他穿着一件洗得发白的中山装,头发梳得一丝不苟,就像他这个人一样,方正、规矩、不多言。汽笛声响,我转身上车,回头时看见父亲微微抬了抬手。

火车一路向南,窗外的景色从光秃秃的黄土地变成了青翠的山峦,空气也渐渐湿润起来。经过一天一夜的颠簸,我终于踏上厦门这片陌生的土地。这座海滨城市,有高大的榕树,有软糯的闽南话,还有着随时可能响起的演练防空警报。我是高炮部队的一名炮手,每天在炮位上摸爬滚打,汗水混着机油,把军装浸得发硬。老兵们常笑着说:“老兵病多,新兵信多。”起初我不解其意,后来才慢慢品出其中滋味——老兵们在部队待久了,身上总有些训练留下的老伤,每逢阴天下雨便会发作;而新兵呢,则是家书多,那份思念像藤蔓一样,将人缠住。

我的第一封家书,是在新兵连的第一个周末写的。记得那天下着小雨,我趴在通铺上,就着一盏昏黄的灯,在印着红格子的信笺上写了很久。写初到南方

念亲恩

我休假回家收拾房子时,母亲从一堆准备扔掉的老物件里挑出一个竹筐,说:“这个还是留着吧,好歹有个念想!”正在搬桌子的我不经意间望向那个竹筐:它周身带着些暗色痕迹,多处破损的竹条仿佛诉说着它经历过的沧桑岁月。听了母亲的话,我忍不住把它拿起轻轻擦拭。

儿时的记忆里,母亲和这个竹筐总是形影不离。田间地头、菜园猪舍、河塘沟边,无论走到哪儿母亲都会带着它。竹筐里总盛着各色瓜果蔬菜,或是名目繁多的野草。

我年幼时家里甚是贫寒,父亲长年累月在外打工。为了补贴家用,在家操持家务的母亲不得不养一些牲畜。除了阴雨天,母亲总会挎着竹筐去野外打草。她起得很早,住住我和姐姐还在睡梦里她就出门了,等她回来时已是艳阳高照。竹筐里嫩绿的草叶上还带着晶莹的露珠,散发着阵阵泥土的芬芳。到家后,母亲顾不得休息片刻,又开始挎着竹筐在猪圈兔舍旁忙前忙后。看着那些牲畜大快朵颐,母亲才轻松地吁口气。

母亲对这只竹筐格外珍惜,过不了几天,就清洗一次。小时候,每回看到竹筐不在家,我就断定母亲一定又出去干活了。在我童年的印象里,我和姐姐起床后在村口等母亲归来是幸福而甜蜜的。因为每次母亲外出回来时,竹筐里总会藏着一些诱人的野果,或者可口的甜瓜,酸酸甜甜的味道沉醉了我们的童年。

由于母亲的精心侍弄,我家的菜园郁郁葱葱,生机勃勃。待到作物成熟

的不适应,写海风里的咸腥味,写训练时班长的严厉,写食堂的饭菜虽然简单却管饱。其实我想写的不是这些,我想写的是想家,却又觉得一个当兵的人,不该说这样软绵绵的话。于是那封信写得别别扭扭的,怎么看都不自然。

信寄出去后,便是漫长的等待。那时部队的信件都是由连队文书取的。我每隔两三天就要跑去问一次:“有我的信吗?”文书总是笑嘻嘻地说:“莫急嘛,信还在路上爬。”我知道从老家寄一封信到厦门,快则四五天,慢则七八天,可是那份期待,让每一天都变得格外漫长。

父亲的回信终于来了。我小心翼翼地拆开信封,抽出里面的信纸。信不长,一页纸而已。他先问了我的身体状况,嘱咐我海边潮湿,注意别有关节炎;又说了家里的近况,告诉我母亲养的那只芦花鸡下了很多蛋;最后才轻描淡写地加了一句:“在部队好好干,不要给家乡丢脸。”

父亲在公社医院当医生,又是多年的老党员,一辈子都在为乡里乡亲服务。他的信里,总是那些平常不过的话,可是不知为何,每次读完,我的心就会安定下来。

说到父亲的信,我常想起傅雷家书。那是一位文化大家写给儿子的信,字字珠玑、满纸书香,谈艺术、谈人生、谈做人做事的道理。父亲的信,自然不能与傅雷家书相比——它没有那样浓厚的文化色彩,也没有那样深厚的底蕴。可在我心里,那些朴素得近乎寡淡

的文字,却有着同样的分量。

后来,我从炮班调到了团司令部,当了一名打字员。那是一台老式的铅字打字机,每一个字都要从字盘里找出来,然后“咣咣”一声打在蜡纸上。我打字,速度快、出错少。这得益于父亲从小对我的教导——做什么事都要认真,都要做到最好。在团部,我能接触到更多的文件材料,也知道了更多关于这支部队的光荣历史。我更加努力地工作,训练时也从不懈怠。后来,我又调到政治处宣传股代理宣传干事,立了两次三等功,还几次受到嘉奖。每次拿到奖状奖章,我总是第一时间写信告诉家里,信纸上仿佛还带着我滚烫的心跳。

父亲的回信却总是很平静:“知道了,戒骄戒躁。”短短几个字,像是往滚烫的铁上浇了一瓢凉水。起初我还有些失落,觉得父亲太过严苛,不懂得为我高兴。可是慢慢地,我明白了。父亲是在告诉我,荣誉是过去的,重要的是脚下的路还要继续走好。父亲这辈子不知给多少人看过病,救过多少人的命,可他从不挂在嘴边。他的淡然,反而让我学会了如何面对荣誉,如何保持一颗平常心。

4年的时光,我把青春留在了那片海防线上,也把最深切的思念留在那一封封家书里。在信里,我写了炮位上40摄氏度的高温,汗珠滴在炮管上瞬间就蒸发了;台风天里加固营房时,雨水打得人睁不开眼;夜晚站岗时看到的星空,和海那边的渔火点点。那些信,是

母亲的竹筐

■王明洪



陈磊绘

时,她会挑选一些长势喜人的蔬菜瓜果,码放在竹筐里挨家挨户送给乡邻。我尾随在母亲身后,吃各家互相分享的瓜果,听大人们唠家长里短。

到了年底,母亲养的那些牲畜开始陆续出栏销售。昏黄的油灯下,她一遍遍数着零碎的纸币。母亲文化水平不高,但对于那些钞票如何使用,心中早有了定数。当中绝大多数定会预留作我和姐姐的学费,母亲绝不会轻易动用。她常说:“识字走遍天下,文盲寸步难行,你们一定要好好学习,不能像我一样。”我知道母亲尝够了没有知识的

苦。有好几次母亲挎着竹筐到集市上去售卖肉兔,买主少给了钱,她到家后才发现。看着眼前空荡荡的竹筐,母亲没有责怪少给钱的人,而是不停地埋怨自己:“我怎么这么笨呢?这么笨啊!”随后是久久的黯然神伤。

我上小学时在一次考试中抄袭,被监考老师发现。放学后,班主任亲自把我领了回来,正碰上母亲挎着竹筐从菜园回来。她问明事由后,二话不说,顺手拿起门前的扫把,对着我的屁股打下去,就连班主任也没能劝住。夜深人静时,母亲一边在月光下清洗竹筐一边默

我青春的注脚,也是我与父亲之间看不见的纽带。

退伍那天,我把父亲的回信按时间顺序整理好,将一个军用挎包装得满满当当。回到家乡,我成了一名普通的机关工作人员,后来又当过记者。生活归于平淡,那些家书被我收在一个铁皮盒子里,偶尔翻开看看,就像是翻开了那段青葱岁月。可惜的是,在后来的几次搬家中,那些信不慎丢失了。

父亲在一个秋天的傍晚走了。他走得很安详,像是睡着了一般。清理遗物时,我在他的床头柜里发现了一个布包,打开一看,里面整整齐齐地码着我从部队写回来的所有家书,每一封都保存得完好无损,甚至连折叠的痕迹都还是我当初寄出时的样子。

我愣在那里,手里捧着那些泛黄的信件,泪水模糊了双眼。我明白,这些信件记录着我的成长,是他最看重的“收藏”。

现在,很少有人再写家书了。新的通讯方式让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变得方便快捷,可是我依然怀念家书所承载的温度和厚重。家书,是要用心去写的,一笔一画都是情意;家书,也是要用心去读的,一字一句皆有深意。

如今,我也渐渐老了,比当年的父亲还要老。摩挲着那些旧信,信纸已经发黄发脆,有些字迹已经模糊。遥想父亲当年对我说的话,以及那些遗失在岁月里的文字,都化作了无形的家书,镌刻在我的生命里,让我读懂什么是爱,什么是责任。

母亲的竹筐

■王明洪

簌流泪:“我原本希望你能成人成才,不想你竟干出这蠢事,将来有什么出息啊!”说完竟失声痛哭。我忙喊道:“我下次再也不敢了!”母亲这才停止哭泣。

参军入伍后,我有了津贴,几次想给母亲买一个新的竹筐,都被她制止了:“你的钱还是攒着吧,将来有用处。再说我这个竹筐还能用的!”母亲说这话时,正提着竹筐喂肉兔。看着一天天长大的肉兔,她眼神里流露出温暖的光。我知道她口中的将来是指我结婚生子。可当我结婚生子后,每回要给她花钱,她仍是拒绝:“你现在已经成家了,花钱的地方更多!”我无可奈何地摇摇头,母亲永远是母亲啊。

母亲操劳了一生,辛苦了一生,到了晚年身体已大不如前。前些年,家里已不再养牲畜,菜园也早已荒芜。可母亲仍不时挎着竹筐出去走走。回来时竹筐里有时装着些许野菜,有时空空如也。我们劝她放下竹筐休息休息,她说什么也不肯。近几年,她得了风湿病,一到阴雨天胳膊就疼得厉害。几次想提起竹筐,可最终不得不放弃。

每回我休假在家,都会尽可能多抽出时间陪母亲说说话,讲讲见过的奇闻趣事,谈谈过往生活。看着墙角那只母亲舍不得扔掉的竹筐,我突然明白,那里面不仅盛满了悠悠岁月,也盛满了一个母亲朴实无华的爱。我知道那些爱是不会消逝的,它会一直在,永远在……

故乡情思

一天的训练落下帷幕,操场显得格外安静。次多坐在石阶上,抬眼望向远方的天际。暮色渐沉,肆虐整日的风沙也渐渐收敛了声息。晚风从远山的方向漫过来,仿佛送来藏西故土的气息。他想起故乡清新的草木芬芳与醇厚的酥油茶香交织在一起,丝丝缕缕沁人心脾。藏在心底的思乡之情,也伴着这晚风,悄然涌上心头。

次多的家乡在藏西深处的牧区。那里抬眼是望不到头的草甸,尽头矗立着皑皑雪山,云影顺着山脊慢慢游走,风里总飘着时远时近的牧歌。他的阿帕(藏语,意为父亲),是一名护边员。在次多心里,阿帕的脊背一直挺拔得像冈仁波齐山那样坚实。

阿帕的办公场所,是脚下数百公里的边境线。数十年如一日,边境线上那些细微的变化,都被他一笔笔记在随身携带的旧本子上。

巡边路艰辛且寂寞,沿途要翻越险峻山脊,横穿茫茫无人区。最远的一趟巡逻线,他来回要走将近3天。大多时候,陪伴他的只有冰冷的风雪。

“我的生命忠于党,我的信仰万丈光芒。”这是阿帕常挂在嘴边的话。解放战争时期,他的父亲便扎根在此护边。从小听着边境线上的故事长大,从踏上巡边路的那天起,阿帕便循着父辈的足迹一步步向前。这一走,便是几十年。

小时候,次多不明白阿帕为什么要守着这条荒寂的巡边路。直到有一回,阿帕带他走了大半日,在荒滩深处见到一块界碑。碑身被常年 的风沙磨得斑驳,可上面的字迹却被阿帕用红漆描得鲜亮,在苍茫天地间显得格外醒目。

阿帕没多说话。他摘下厚皮手套,用粗糙的手掌一遍遍摩挲着碑体,神情郑重,像望着相伴多年的老伙计。末了,他看向次多,说了句雪原上辈辈相传的老话:“雄鹰的使命是看护高原,男儿的责任是守护家园。”

阿帕的话,像牧民撒下的草籽,伴着雪原的风,在看不见的土层下慢慢扎根,让那份守护边边的信念,在他心底渐渐清晰。在次多心中,阿帕就是那只雄鹰,他一趟趟翻山越岭,从不是为了让 人看见,而是要让这片山河知道,总有人守在这里。

日子在雪原的朝暮流转中悄然逝去,次多从懵懂孩童长成挺拔少年,阿帕鬓边的白发也添了许多。

那年冬天,雪下得格外大。阿帕照例外出巡边,直到天黑,还没有回来。阿妈满心焦急,不停在屋内踱步。次多看在眼里,心里又慌又急。他裹紧皮袄,一头扎进漫天风雪中。走了许久,他才看见阿帕熟悉的身影。只见阿帕正拄着木棍,深一脚浅一脚地往回走。原来他在巡边途中摔伤了腿,硬是咬着牙走完最后一路段。

漫天风雪里,望着阿帕蹒跚的身影,那一刻,次多心中有了一个坚定的愿望:他要入伍参军,用更有力 的方式,守护这片土地。

碉房暖黄的灯光下,阿妈红着眼

军帽

■李 丽

军娃天地

夜色漫过窗沿,工作终于告一段落,我揉着发胀的太阳穴收拾桌面。手机屏幕亮起来,是丈夫打来的视频电话。接通的一瞬间,映入眼帘的是儿子攥在手里、顶在下巴上的那顶玩具迷彩军帽。

儿子今年5岁,往常一回到家就会叽叽喳喳地说着幼儿园的事。这时他却蔫蔫的,指尖反复抠着玩具军帽的塑料帽徽。丈夫在旁轻声提醒:“跟妈妈说呀。”他才抬起眼,声音带着哭腔:“妈妈,今天班上一个小朋友带了他爸爸的真帽子,我是假的。”

丈夫在旁补充,当幼儿园举办“我的爸爸妈妈”职业分享,有个小朋友带了父亲的警帽去,全班都围着看。儿子攥着自己的玩具迷彩军帽坐了一下午,回家就一直闷闷不乐。我心里“咯噔”一下。

我在武警某支队服役,加班是家常便饭,遇上重大任务连轴转十几天也是常事。回家前,我一般会换上便装。那些常服、作训服,全都规规整整收在营区储物柜里,连配套的军帽也从没带回家过。可以说,儿子对我“军人”身份的全部印象,大概只有家中衣柜里那几张授衔、领奖的正装照,还有去年逛文创店时,我给他买的这顶巴掌大的玩具迷彩军帽。

他直接把这顶小帽子当宝贝,在家总戴着跑来跑去,说自己也是“小军人”。我从前只当是小孩子玩闹,从没往深处想。

他一直以来把这顶小帽子当宝贝,在家总戴着跑来跑去,说自己也是“小军人”。我从前只当是小孩子玩闹,从没往深处想。

雪原雄鹰

■卫怡博

张瀚南

眶为阿帕处理伤口。次多在一旁沉默地烧着炉火,火柴噼啪作响。他看着阿帕被风雪磨得粗糙的脸庞,鼓足勇气,说出了自己的决定:“阿帕,我要去当兵。”

阿帕端着茶碗的手顿住了。他的眼神变得深邃,那里有不舍,但更多的,是一种近乎骄傲的认可。过了许久,阿帕将茶碗放在一旁的桌上,缓缓开口,声音低沉而有力:“雪原的雄鹰长大了,要飞向更高的天空。认准的路,就去走吧,阿帕支持你。”

次多的眼眶微微发热。他想说些什么,却见阿帕轻轻摆了摆手。那晚,父子俩并肩坐在碉房门口,望着远处的雪山与星空,没有再多言。沉默里,藏着无需言说的理解与牵挂。

踏入军营,次多便在心里悄悄定下了目标:当兵就要当标兵,要成为和阿帕一样的“雄鹰”。训练场上,他总憋着一股劲,迎着高原的风冲刺,在砾石遍布的场地上练战术。作训服湿了又干,干了又湿,后背上常有一层白花花的盐霜。每日的训练,对次多来说虽然仍有些许吃力,可每前进一步,都离心里的天空更近一分。

落日沉向天际,边关的晚霞铺展开来,和家乡的一样绚烂。次多转过身,大步朝营房走去。远山隐进暗蓝的暮色里,只剩一道沉稳的轮廓,像沉默站立的阿帕。晚风掠过时,夕阳把他的影子拉得又长又直,仿佛一只正缓缓舒展羽翼的雄鹰。



家庭秀

戎装还未褪去尘霜
掌心已牵起漫天晴朗
那是久别的日子里
藏了又藏的向往

风筝追着云朵飘扬
孩子奔向暖阳的方向
蓝天揽住欢笑
将这一瞬妥帖珍藏
攒了许久的思念
在团圆的晴空里
温柔安放

段 洁配文

定格

日前,新疆军区某部二级军士长闫振的妻儿来队探亲。图为闫振利用休息时间陪伴孩子。

段 洁摄